

附件 1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2021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办教育改革与发展政策措施，编制全办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实施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发展。

（三）负责各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

（四）负责全办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推进城乡区域内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

（五）统筹规划全办教师队伍建设，中小学教师资格初审和申报、职称初审工作；负责全办校长培训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

（六）编制并执行教育经费预算，管理教育专项资金；监督全办教育经费的使用情况。

（七）负责全办的教育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管理、研究和质量监测评估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八）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

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设有教研组、党办公室、办公室、工会、财务室等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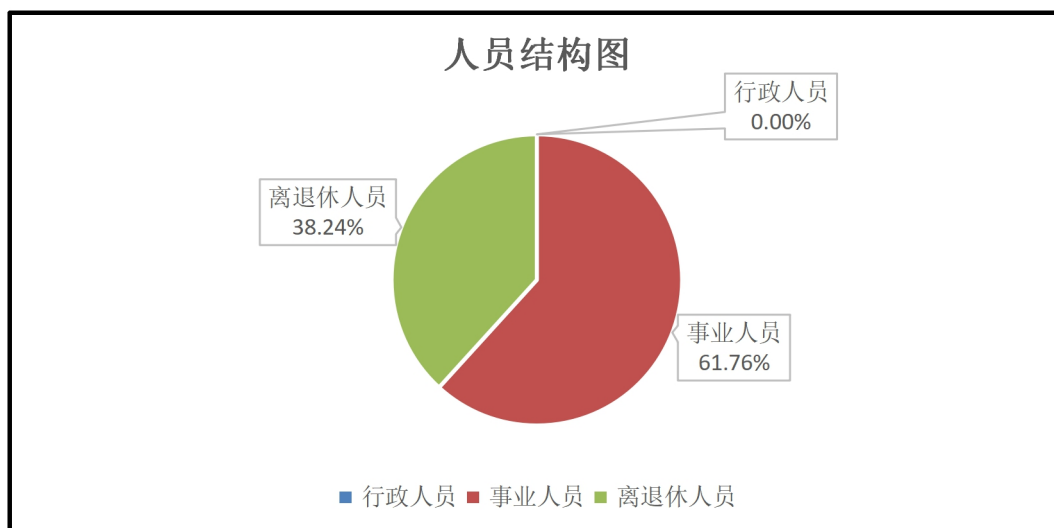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5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2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小学
3	汉滨区江北办忠义小学
4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小学长征教学点
5	汉滨区江北办幼儿园

三、部门人员情况

（文字说明，并列图表）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67 人；实有人员 16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6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0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如公开空表)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如公开空表)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73.7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7.17	5. 教育支出	3502.24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
		9. 卫生健康支出	134.5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50.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30.93	本年支出合计	401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85.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5.17
收入总计	4216.77	支出总计	421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530.93	3473.76		57.17				
205	教育支出	3021.58	2964.41		57.1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1	3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1	31						
20502	普通教育	2859.35	2802.18		57.17				
2050201	学前教育	760.45	703.28		57.1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60.45	1460.45						
2050203	初中教育	636.05	636.0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4	2.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1	13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1	131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23	0.2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23	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	2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78	21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78	210.78						
20808	抚恤	1.11	1.11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	1.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	12.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	1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56	13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56	134.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75	83.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13	38.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8	1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	15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	15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3	1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11.6	2716.74	1294.87			
205	教育支出	3502.25	2207.39	1294.8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1		3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1		31			
20502	普通教育	3314.72	2206.36	1108.37			
2050201	学前教育	766.16	404.95	361.21			
2050202	小学教育	1507.77	1265.06	242.72			
2050203	初中教育	645.28	536.35	108.9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95.51		395.5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5.27		155.2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5.27		155.2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6	1.03	0.2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6	1.03	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	2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78	21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0.78	210.78				
20808	抚恤	1.11	1.11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	1.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	12.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	1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56	13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56	134.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75	83.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13	38.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8	1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	15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	15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3	1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73.7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3441.74	3441.74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	224.5		
		9. 卫生健康支出	134.56	134.5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50.3	150.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3473.76	本年支出合计	3951.09	3951.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8.3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1.05	191.0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8.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142.14	支出总计	4142.14	414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51.09	2657.49	1293.60	
205	教育支出	3441.74	2148.14	1293.6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1		31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1		31	
20502	普通教育	3254.21	2147.11	1107.11	
2050201	学前教育	705.65	345.7	359.95	
2050202	小学教育	1507.77	1265.06	242.72	
2050203	初中教育	645.28	536.35	108.9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95.51		395.5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5.27		155.2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5.27		155.2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26	1.03	0.2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26	1.03	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5	22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78	21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10.78	210.78		
20808	抚恤	1.11	1.11		
2080802	伤残抚恤	1.11	1.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	12.6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1	1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56	134.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56	134.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75	83.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13	38.1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8	1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3	15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3	15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3	1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57.49	2088.71	568.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8.25	2048.25		
30101	基本工资	814.22	814.22		
30102	津贴补贴	70.71	70.71		
30107	绩效工资	666.8	66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78	210.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75	83.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13	38.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1	12.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3	15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5	0.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78		568.78	
30201	办公费	283.63		283.63	
30202	印刷费	8.79		8.79	
30203	咨询费	13.93		13.93	
30205	水费	16.8		16.8	
30206	电费	25.9		25.9	
30207	邮电费	7		7	
30209	物业管理费	9.22		9.22	
30213	维修(护)费	41.38		41.38	
30214	租赁费	0.15		0.15	
30216	培训费	38.35		38.35	
30226	劳务费	46.71		46.71	
30228	工会经费	38.36		38.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4		38.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46	40.46		
30304	抚恤金	10.32	10.32		
30305	生活补助	16.11	16.1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68	12.68		
30309	奖励金	1.35	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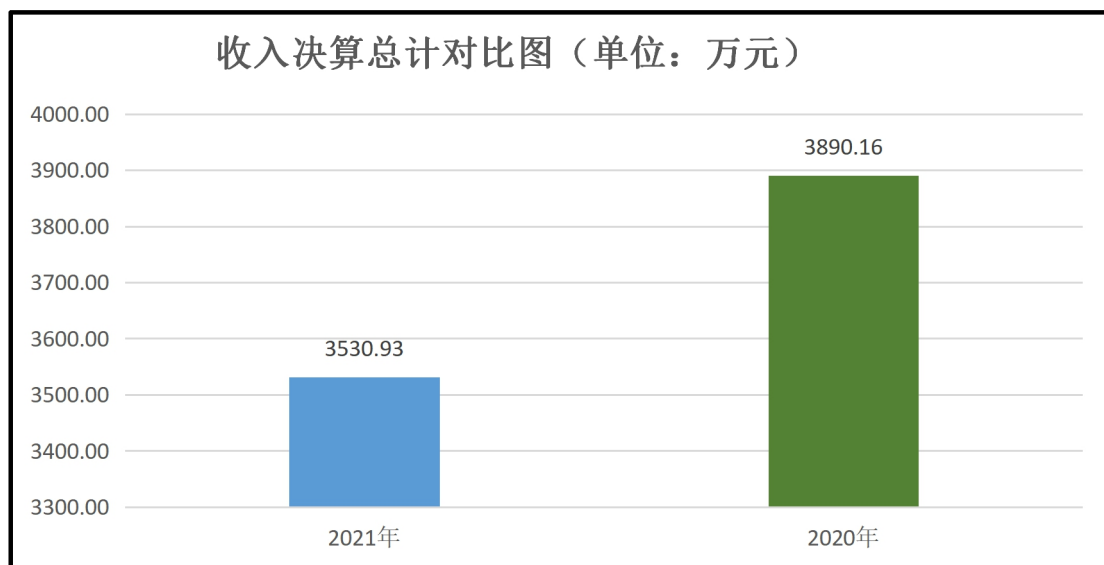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3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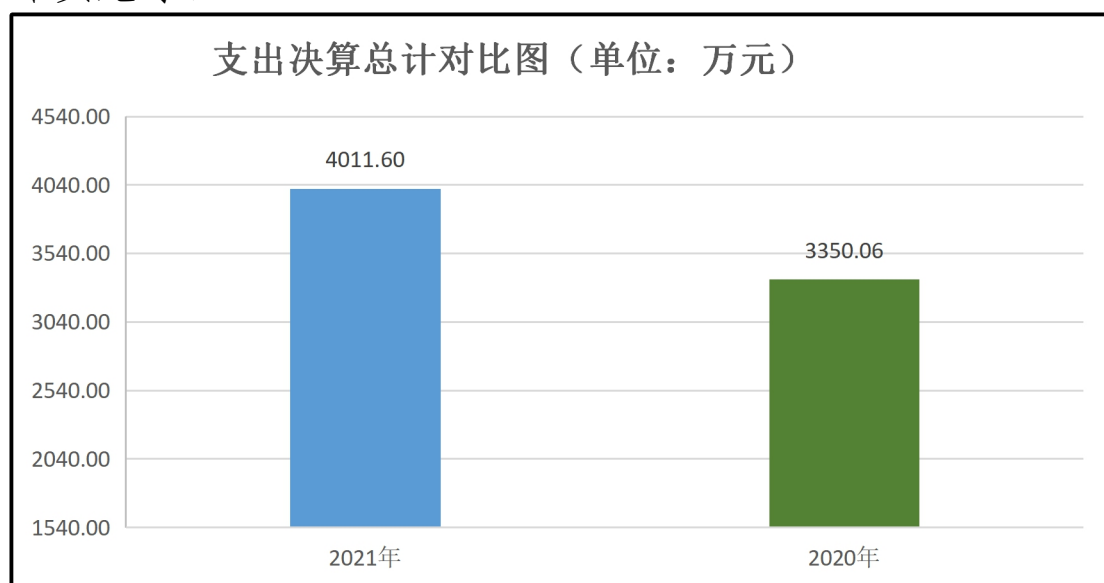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计 3530.93 万元，总体情况比上年减少 359.2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主要是 2021 年度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减少、项目减少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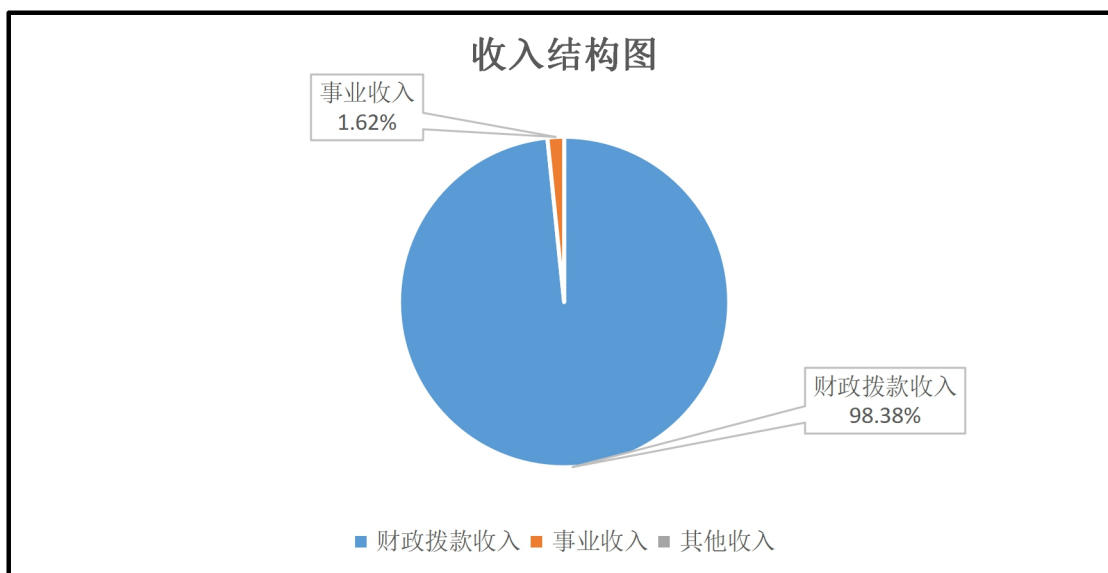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总计 4011.6 万元，总体情况比上年增长 661.5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的部分支出在 2021 年完成(如江北小学的综合楼工程 2020 年底下拨工程款 2021 年实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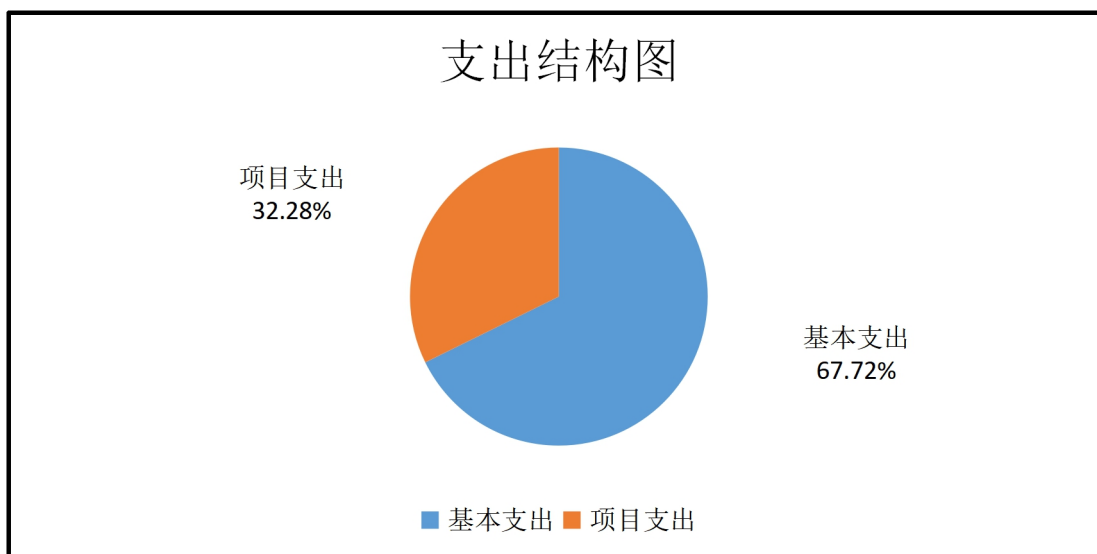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总计 3530.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73.76 万元，占 98.38%；事业收入 57.17 万元，占 1.62%；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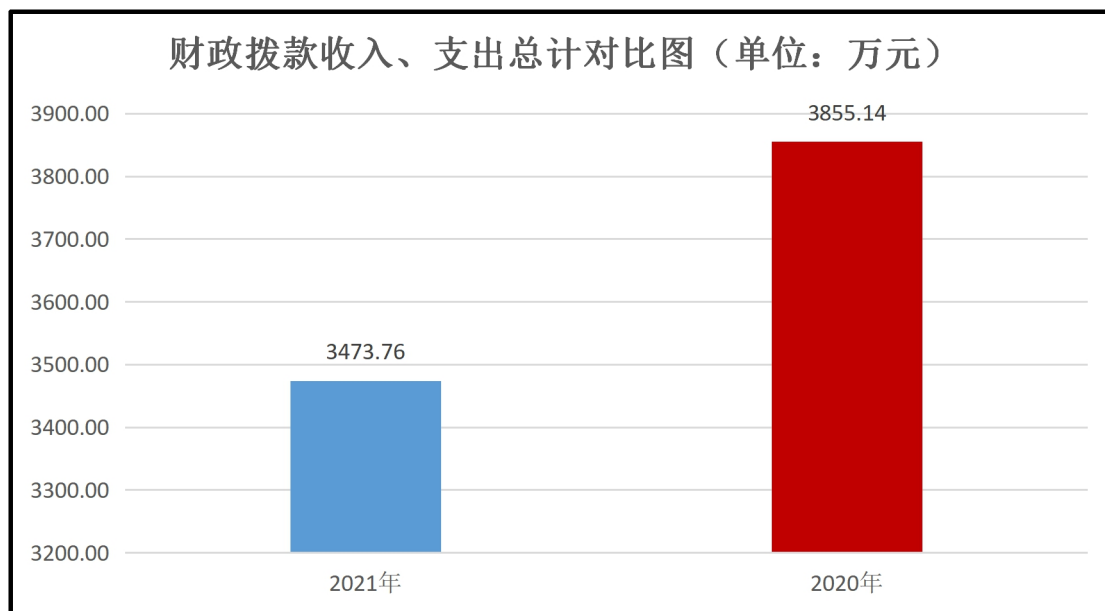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总计 40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16.74 万元，占 67.72%；项目支出 1294.86 万元，占 32.2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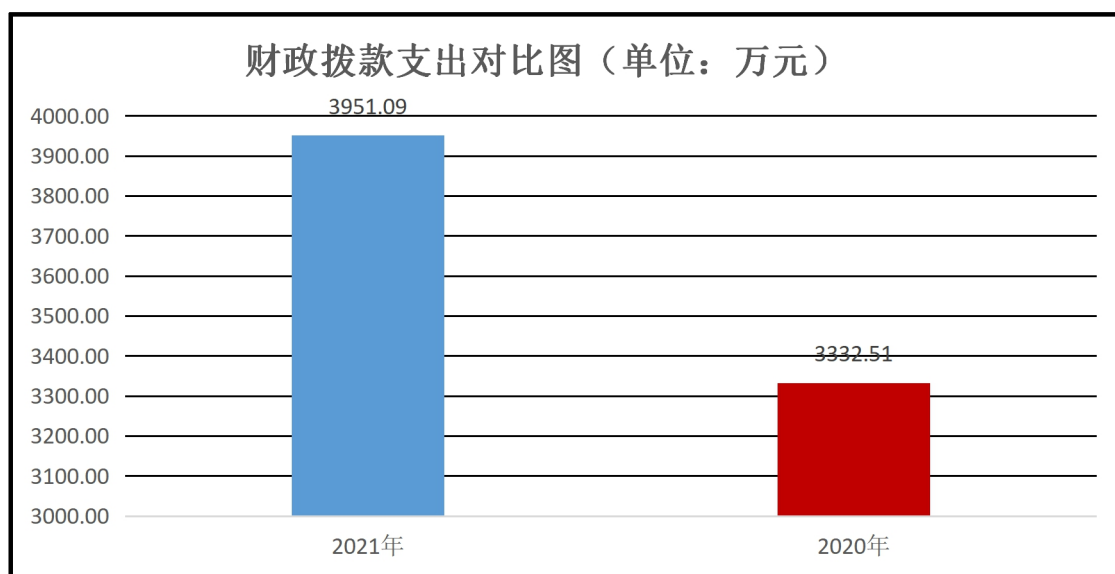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473.76 万元，总体情况比上年减少 381.3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减少、项目减少项目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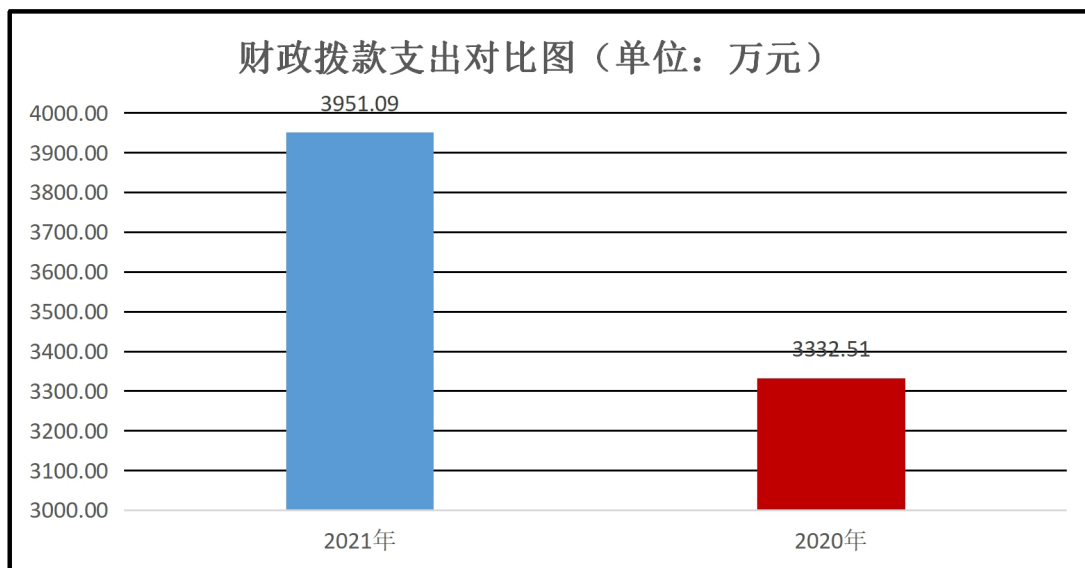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951.09 万元，总体情况比上年增长 618.5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的部分支出在 2021 年完成（如江北小学的综合楼工程 2020 年底下拨工程款 2021 年实施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51.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9%。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8.58 万元，增长 18.5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的部分支出在 2021 年完成（如江北小学的综合楼工程 2020 年底下拨工程款 2021 年实施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95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1.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77.41 万元，调整预算为 705.65 万元，支出决算

为 705.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840.77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07.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442 万元，调整预算为 64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5.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95.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8.25 万元，调整预算为 21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11 万元，调整预算为 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61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6.82 万元，调整预算为 8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4.78 万元，调整预算为 38.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68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8.69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7.4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088.7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68.78 万元。

人员经费 2088.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4.22 万元，津贴补贴 70.71 万元，绩效工资 666.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7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1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0.3 万元，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 0.95 万元，抚恤金 10.32 万元，生活补助 16.11 万元，医疗费补助 12.68 万元，奖励金 1.35 万元。

公用经费 568.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83.63 万元，印刷费 8.79 万元，咨询费 13.93 万元，水费 16.8 万元，电费 25.9 万元，邮电费 7 万元，物业管理费 9.22 万元，维修(护)费 41.38 万元，租赁费 0.15 万元，培训费 38.35 万元，劳务费 46.71 万元，工会经费 38.3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3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6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无各种车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2020 年当年无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8 个，共涉及资金 129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学校保安工资项目等 18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中小学学校专职保安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1 万元，执行数 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 学前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4.12 万元，执行数 3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3. 江北幼儿园 1#2#教学用房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33.35 万元，执行数 23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4.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1.48 万元，执行数 10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5. 营养改善计划工人工资及水电燃料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14 万元，执行数 14.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6.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0.11 万元，执行数 4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7. 中小学班主任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79 万元，执行数 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8. 中小学营养餐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1.46 万元，执行数 101.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9. 江北小学市民化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5 万元，执行数 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0. 江北小学农税改革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1. 中小学课后服务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执行数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2. 江北小学综合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93.11 万元，执行数 39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3. 江北九年制学校宿舍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95 万元，执行数 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4. 忠义小学教学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8.4 万元，执行数 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5. 长征小学餐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6 万元，执行数 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6. 区本级助学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07 万元，执行数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7. 残疾学生交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16 万元，执行数 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18. 中小学公用经费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4.41 万元，执行数 2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5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3951.09 万元，执行数 3951.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同时也发现存在一些问题，比如有的项目支出缓慢，今后要加强项目资金的支出速度，更好的发挥资金效益。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小学学校专职保安工资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1	3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1	3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保障中小学校校园安全。				已全面落实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5 个	5 个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确保校园安全补助		31 万元	31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学校安全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师生满意度		≥85%	10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5%	10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4.12	34.1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4.12	34.1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 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国家奖助学金资助政策。 3. 提高贫困家庭经济收入，助力家庭脱贫。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459	459		
			受助学生人数占比	15.5%	15.5%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750元	7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34.12万元	34.1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接收学前教育	有效	有效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接收学前教育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生政策知晓率	85%以上	85%以上		
			对社会、经济发展可持续性影响	有效	有效		
			政策作用年限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户幼儿家长满意度	≥85%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江北幼儿园 1#2#教学用房建设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33.35	233.3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33.35	233.3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省教育厅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1.48	101.4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48	101.4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前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该经费的具体开支范围是：保障正常运转、校园文化建设等。				学前教育阶段各学校均正常运转、已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7%	≥97%	
			普惠性幼儿园占幼儿园总数的比例		≥75%	≥75%	
			政策覆盖幼儿园数量		13 所	13 所	
		质量指标	保教质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幼儿园办园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		按时下达	按时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引导地方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持续增加	持续增加	
			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营养改善计划工人工资及水电燃料费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14	14.1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14	14.1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做到专款专用资金。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校数		3 个	3 个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义务教育学生	义务教育学生	
			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000 元；60 元	6000 元；6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校负担		有效	有效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学校满意度		≥80%	≥85%	
享受补助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11	40.1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11	40.1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资助资金。2. 加大宣传力度，落实国家奖助学金资助政策。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542 人	542 人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占比		21%	21%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000元/1250元（500元/625元）	1000元/1250元（500元/6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贫困家庭经济收入		40.11万元	40.11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接受教育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非寄宿学生补助学生满意度		≥85%	95%	
			接受义务教育阶段非寄宿学生补助家长满意度		≥85%	9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

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79	0.7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79	0.7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班主任待遇。2. 促进学校发展。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5 个	5 个	
		质量指标	提高班主任待遇	有效	有限	建议提高标准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10 元/小学每班/年 130 元/中学每班/年	110 元/小学每班/年 130 元/中学每班/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地位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教师满意度	≥80%	8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学生营养膳食补助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1.46	101.4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46	101.4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资助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确保义务教育学校向符合条件的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2. 规范营养改善计划管理，确保食品安全。3. 加强运营监管，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逐步提高学生健康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次		967 人次	967 人次	
			惠及建档立卡学生人次		626 人次	626 人次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每年补助标准		800 元	8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满意度		≥80%	90%	
享受营养餐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江北小学市民化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5	155	81%	
			其中：财政资金	155	155	81%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项目还未完工
		质量指标	校舍建设和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江北小学农税改革设备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	4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奖补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	2.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减轻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和精神焦虑，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推动“双减”工作落实。			保证课后服务实现全覆盖，减轻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和精神焦虑，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推动“双减”工作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校数	3 个	3 个	
		质量指标	确保我镇课后服务全覆盖	有效	有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在校 500 人以下，40 人以上的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卡学生补助 50 元；30-40 人，补 5000 元；400-5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卡学生补 40 元。	在校 500 人以下，40 人以上的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卡学生补助 50 元；30-40 人，补 5000 元；400-500 人学校，每个建档立卡卡学生补 4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学生家长经济负担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知晓率	≥8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生、家长及教师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江北小学综合楼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93.11	393.1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3.11	393.1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江北九年制学校宿舍楼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5	9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5	9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满意度指 标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忠义小学教学楼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8.4	18.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4	18.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长征小学餐厅项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6	8.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6	8.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 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1 所	1 所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满意度指 标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区本级助学金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07	0.0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7	0.0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补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355 人	355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初中学生	初中学生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初中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2 元	2 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学生满意度	≥80%	100%	
			享受补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10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残疾学生交通费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0.16	0.1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6	0.1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严肃财经纪律，落实好政策，保证资金安全，及时下达资金，督促学校按时落实补助资金。 2. 加大宣传力度。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8 人	8 人		
		质量指标	覆盖学生范围	残疾义务教育学生	残疾义务教育学生		
			补助资金及时足额下达	100%	100%		
		成本指标	小学阶段每学年人均补助标准	200 元	200 元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	有效	有效	
				提高学生身体健康水平	有效	有效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学阶段学生受助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学生满意度	≥80%	100%		
享受补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80%	100%			
说明	请在此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小学公用经费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教体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41	24.4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41	24.4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1. 加强学校建设。2. 改善办学条件。3.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已全面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校园数	3 所	3 所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成本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有效	有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服务水平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 年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设计学校师生满意度	≥80%	≥90%	
		满意度指标	涉及学校家长满意度	≥8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汉滨区江北办江北九年制学校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 研究拟订全办教育改革与发展政策措施, 编制全办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实施义务教育, 促进基础教育、学前教育发展。 (三) 负责各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 (四) 负责全办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 推进城乡区域内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 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 (五) 统筹规划全办教师队伍建设, 中小学教师资格初审和申报、职称初审工作; 负责全办校长培训和教师继续教育。 (六) 编制并执行教育经费预算, 管理教育专项资金; 监督全办教育经费的使用情况。 (七) 负责全办的教育科研和教育信息化工作;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管理、研究和质量监测评估工作, 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八) 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单位 2021 年支出 4011.6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2716.74 万元, , 项目支出为 1294.86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聚力推进稳定增长, 加快实现经济恢复 。(二) 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优先发展农业农村 。(三) 加快产业提等升级, 推动更高质量发展 。(四) 大力推进城镇建设, 持续打造美丽汉滨 。(五) 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提升人民生活品质 。(六)) 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 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96%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年中上报调整预算文件	5%	0	5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依据汉滨区财政云国库集中支付中的统计数据	半年进度达到50%，前三季度达到75%	半年进：75.33%；前三季度88%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25%	38%	3	其他预算收入编制不完整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95%	0	5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依据部门预算批复数据以及部门决算上报数据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实现年初预定目标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 =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 =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依据汉滨区2018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及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年初预定目标	38		
		项目效益 (20分)	20			依据汉滨区2018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及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目标表中的各项设定指标值	实现年初预定目标	19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